

兴庆区教育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银川市兴庆区教育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

目 录

一、 发展基础	1
（一）基本情况	1
（二）“十三五”取得的成就	1
（三）“十四五”发展机遇与挑战	6
二、 发展战略	8
（一）指导思想	8
（二）基本原则	8
（三）发展目标	9
三、 发展任务	10
（一）全面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	10
（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6
（三）全面建设高质量师资队伍	21
（四）全面推进“互联网+教育”优化工程	27
（五）全面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31
四、 保障措施	37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责任机制	37
（二）加大财政投入，健全保障机制	37
（三）强化监督指导，完善落实机制	38

前 言

为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更好地为兴庆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力和智力支撑，根据《宁夏教育现代化 2035》和自治区、银川市教育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以及《兴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一）基本情况

截至“十三五”末，兴庆区现有学校 144 所。幼儿园 89 所，在园幼儿 24687 人，其中公办幼儿园 37 所，在园幼儿 10391 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40 所、在园幼儿 10648 人，普惠性幼儿园（公办和民办）77 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55 所共 73 个校区，其中初中 20 所，小学 35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共有教学班 1917 个，专任教师 4855 人，在校学生 93838 人。其中直属公办中小学 42 所共 60 个校区，共有教学班 1387 个，在校生 68084 人。

（二）“十三五”取得的成就

“十三五”时期，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兴庆区委、区政府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聚焦公平和质量，持续强化教育事业发展保障，着力推进学有所教目标的全面实现。

1. 教育普及水平全面提升。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有新提升。学前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动态保持在 87%及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

数占比动态保持在 50%及以上。各类幼儿园办园质量逐年提升，到 2025 年，银川市一类以上的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占比达到 75%及以上。达到自治区普及普惠区（县）评估认定标准。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迈上新台阶。通过了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区复查，启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的创建工作。按照《教育部关于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加大办学条件改善的投入力度，提升教育保障水平和教学质量；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实现动态清零，适龄残疾儿童受教育率达到 100%，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100%，基本均衡维持在较高水平，目前监测兴庆区中小学差异系数分别为 0.312/0.414。

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实现了历史性突破。根据《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攻坚计划 2017—2020 年》，全面实现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工作目标。2018 年—2020 年，兴庆区连续三年高中毛入学率超过 93%以上，达到了国家、自治区及银川市相关要求，2020 年高中毛入学率达到 93.20%。

2. 教育保障水平全面提升。

党对教育工作领导全面加强。全区各类学校深刻认识到加强党对教育事业全面领导的内涵，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把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贯彻到教育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强化组织保障，健全了区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机制，健全了教育系统基层各级党组织，实现了党的基层组织和基层工

作全覆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强化执行落实，把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树牢“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转化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执行力，在“三全育人”的实践中践行落实教育初心。

校园综合治理水平全面提高。以创建“平安校园”为主线，以“校园安全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实现了三级安全管理示范校全覆盖；加大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力度，先后开展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教育活动、校园欺凌问题排查整治、校园消防及防灾减灾、校园安全“三防”建设、校园传教专项排查整治、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准入资格和工作人员从业资格审查专项整治等工作，确保师生和校园的安全稳定，为教育事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教育资助全覆盖。学前教育资助 16509 人次，资金 1079.13 万元；义务教育资助 16483 人次，资金 538.569 万元；累计拨付 2511 万元实现农村学生免费营养早餐全覆盖；拨付资金 382.5 万元，对建档立卡户在校高中生、大学生给予生活补助 1538 人次，应助尽助，实现了教育资助的全覆盖。

办学条件全面改善。“十三五”期间，投入资金约 12.5 亿元，新建、迁建、扩建 25 所学校，增加教学辅助用房面积 241100m²，新建风雨操场 12 个；维修改造学校 54 所，翻修操场 16 个，实现所有校区塑胶操场全覆盖；投入资金约 2.25 亿元，对中小学的功能室设施设备、学科仪器器材更新补充，实现了办学条件标准化；投入资金约 1.5 亿元，完善

兴庆区教育城域网建设，实现校内无线网络全覆盖，先后建设三期在线互动课堂，实现了在线课堂的全覆盖，有效提升了兴庆区教育信息化硬件水平。

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全面推进。创建 13 所自治区信息化应用示范学校，打造了“4A 博雅课堂、3333 课堂教学、3571 讲学稿”等多种基于“先学后教”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教学模式，整体推动区域课堂教学生态转变，其中 3 所学校的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案例获得国家基础教育典型案例一等奖，连续四年获自治区“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先进集体，连续三年获银川市网络教研先进集体。

3. 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显著。

教师补充常态化。“十三五”期间，畅通了教师补充机制，通过招聘特岗、事业编、公费师范生和选调等方式补充教师，共计招录引进中小学教师 480 名，公办幼儿园招聘事业编幼儿教师 31 名。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招录政府聘用教师 123 名，持续为教师队伍注入新生力量，基本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的需求。

教师成长多样化。采取城市教师轮岗、骨干下乡、跟岗培训等方式共计轮岗 760 人次；加强本土教育人才培养，积极组织申报以“人才小高地”“高精尖人才”“专业技术带头人”、银川市市级立项人才项目“智慧教育示范区人才小高地”和兴庆区级立项项目“兴庆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青蓝工作坊工程”等，建立各级各类名师工作室 37 个，带动约 600 余名教师共同成长；成立名师工作坊 57 个，培养各级各

类骨干教师 716 名；注重教师专业化发展，投入 2200 万元，实施了“国培计划”“数学品质课堂建设”“校园现代化管理提升”等工程，实现了全体教师轮训全覆盖。

教师待遇制度化。落实了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全面落实教师绩效工资制度，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全面落实《兴庆区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 年 - 2020 年）实施意见》，对农村不同地区教师，在交通费、骨干津贴、生活补贴等方面统一发放，乡村教师待遇显著提升。

4. 教育质量全面提升。

特色教育成果丰硕。国家课程执行到位，素质教育全面推进，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注重体育课程建设和活动开展，现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篮球、排球特色学校分别为 23 所、14 所和 3 所，2017 年兴庆区被确定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试点县区。艺术教育成果丰硕，先后有 40 余所学校合唱、舞蹈、音乐剧及美术等艺术作品分获国家、自治区、银川市一二三等奖。

集团化办学效益凸显。通过开展多形式、多层次联合办学，深化集团化办学和校际间共同体办学，有效扩大了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实现了校际师资互补、优势互补，有效地缩小了城乡间、学校间的办学差距。到“十三五”末，全区已组建 9 个教育集团，实现集团化办学的校区达 26 个，引领带动 6 所薄弱学校、农村学校发展，有效缩小校际差距。同时，充分挖掘了辖区内名校资源，由银川一中、银川二中、二十一小托管了兴庆区 6 所中小学，促进优质教育的扩面提

升，惠及学生 2.6 万余人。

（三）“十四五”发展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从全国看**，我国将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随着《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各项战略的全面推进和国家关于教育发展的一系列顶层设计，释放出了一大波改革红利，为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历史发展机遇和强大动力。**从全区看**，“十四五”时期，是建设宁夏黄河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第一个五年，是推进先行区建设的关键期；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决定了其在先行区建设中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先行区建设，教育先行不可或缺，优先发展必将获得全方位的支撑与保障；先行区建设是宁夏的殊荣，必将为教育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从全市看**，银川市要在宁夏黄河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中以首府担当和首府责任走在前、作表率，兴庆区作为首府银川经济发展的核心区，应该有自身的表率 and 担当，发展的使命感、紧迫感以及多年来“教育在银川”品牌形成的教育资源的“洼地效应”和“磁吸效应”，为首府教育新一轮的腾飞孕育了机遇。**从自身发展看**，兴庆区积累了多年的教育发展基础，已经形成了优质教育资源汇聚的高地；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教育公平的程度倍加关注，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更为迫切，对特色教育的需求日益增强，兴庆区必将以更大的勇气与魄力，全面深化教育改革，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基础教育优质均衡、按下现代化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建设、教育优质化、

多样化和均衡化的加速键，为社会提供更丰富、更优质的教育资源与服务，持续增强人民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兴庆教育还面临着诸多问题与挑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目前的教育发展与人民群众对美好教育的期望还有很大差距。民众对高质量、多元化的教育需求驱动教育多样态发展，有限教育资源如何满足这种需求，不同学校怎样为孩子提供适合的教育机会，实现不同个体和社会的发展，成为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二是**教育治理能力尚需提高，与适应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还有差距。教育机制体制改革有待深化，干扰教育发展的制约因素亟须破解，教育发展内在活力仍需激发，推进教育治理体系的现代化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实现教育从“管理”向“治理”的转变。**三是**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所需的投入，给政府现有的财政带来一定压力，教育经费保障与优质均衡指标差距较大。由于城市化进程加快，难以满足城市人口增长对教育资源的刚需，城区“大校额、大班额”尤为突出，城乡之间、校际之间发展不平衡问题依旧存在，创建优质教育均衡达标县区任重道远。**四是**用人机制还不能适应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需要。教育的发展离不开老师，高质量教育体系首先是“有人可用”，在整体编制与学生增长不匹配状况下，需要政府加大专项投入通过多元方式配足配齐学科教师；其次是激活教师，如何建立人员能进能出、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的教育人事管理新机制，全面调动和激发公办学校教师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是将要面临的挑战。

二、发展战略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宁夏教育现代化 2035》纲要，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教育难点热点，补齐教育发展短板，以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重点，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为目标，全面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为兴庆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坚持立德树人。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教体艺劳融合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爱党爱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全过程，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

——坚持优先发展。将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

资源开发需要，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不断夯实教育基础。

——坚持依法治教。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教育法律法规，坚持依法办学、依法执教。切实保障群众受教育的权利和广大师生合法权益，为教育改革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坚持改革创新。立足教育区情，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加强教育交流合作，通过改革、开放和创新，解决发展难题，激发教育活力，推动教育事业全面发展，全面提升教育质量。

——坚持教育公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努力让每个人享有受教育的机会，获得发展自身、奉献社会、造福人民的能力。

（三）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末，兴庆教育现代化取得新进展，教育规模与结构更加合理，基本公共教育服务更加公平，优质教育资源聚集高地的优势更加明显，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迈上新的台阶，教育引领与服务兴庆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有新提升。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86%，公办覆盖率比例达到50%以上。各类幼儿园办园质量逐年提升，到2025年，自治区级示范园占比达到25%及以上，银川市级示范园占比达到30%及以上，一类园占比达到30%及以上。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现新跨越。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达标县，控辍保学机制更加完善，小学六年巩

固率稳定在 100%，初中三年巩固率保持在 100%。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100%以上，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 and 高中教育逐步延伸并取得成效。

——高中阶段教育普及程度有新突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逐年提高至 95%以上，高中阶段教育资源布局更加合理，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人人好学、人人皆学的氛围进一步浓厚，终身学习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时时可学、处处可学的环境进一步成熟；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增加。

——教育治理呈现新格局。教育治理迈向现代化，党全面领导下的教育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依法治理的能力进一步提升，信息化环境下的教育保障更加有力有效，形成与兴庆区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教育治理新格局。

表一 “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主要预期指标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101.93%	103%
学前教育教师持证上岗比例（%）	94.7%	100%
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	85.20%	86%
公办学前教育覆盖率（%）	42.1%	5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	100%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3.23%	95%
义务教育专任教师中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90.85%	93%
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	100%	10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758	11

三、发展任务

（一）全面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

1. 全面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

优化布局，提升普及率。建设好城市公办园，调整幼儿园结构，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规范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移交和管理使用，严格执行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与首期建设的居民住宅区同步规划、设计、建设、验收、交付使用工作，确保幼儿园移交政府后举办为公办园或普惠性民办园；规范民办园发展，加强民办教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动，定期开展民办园培训与检查，到“十四五”末，完成20所幼儿园新建工作，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3%，公办在园人数占比达到动态50%及以上，提升学前教育普及率。

多元发展，提升普惠率。支持民办幼儿园多元化发展，满足民众个性化教育需求，同时作为政府财政资金缺乏的有益补充；制定出台《兴庆区学前教育集团实施方案》，结合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不断优化办园模式，形成集团化办学模式；给予学前教育集团化办学政策支持、资金扶持和管理权限，实施教育局、幼教集团对民办幼儿园的两级管理，鼓励民办幼儿园举办普惠性幼儿园，提高民办学前教育精细化管理水平。到“十四五”末，普惠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动态平衡，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86%的目标。

多措并举，提升保教质量。提升幼儿园管理水平，组建学前教育教研团队、促进学前教育集团化发展，抽调优质公办园的骨干力量，对其他各级各类幼儿园进行工作指导、业务帮扶，规范办园行为，提升服务档次，提高办园质量，确保全区各级各类幼儿园依法合规、规范有序；改善学前教育

办学条件，提升幼儿园软硬件设施，推进保教保育条件标准化建设；加强幼师队伍建设，通过“调、买、聘、转”的方式多管齐下，努力解决幼儿教师数量不足及聘用教师流动性大问题，逐步将公办幼儿园教师纳入事业编制管理，实行幼儿园骨干教师交流制度，强化幼儿园园长和教师培训；加强办园行为的督导评估，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导评估，以评促建，全面规范办园行为，确保幼儿教师 100%持证上岗。

2. 全面实现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区目标。

增加供给，实施办学规模标准化工程。加快推进学校建设，严格按照发展规划，明确分年度建设计划，加快实施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新改扩建学校须如期交付并符合使用要求；优化调整资源布局，通过优化调整学校布局、科学动态调整施教区、控制办学规模等方式，努力解决大校额、大班额等问题，推进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借助老城区改造和危房旧房拆迁的契机，拟规划建设达到优质均衡标准的中小学 17 所，并适时调整规划布局。

强化保障，推进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依据《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完善学校标准化配置，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标准》，做好教学设备、教学仪器配置的统计、计划、采购和调拨工作，完善设施、设备和配套的教学仪器；参照优质均衡配置指标建立仪器设备采购更新机制，生均仪器设备值逐年提高，力争在银川市首批通过国家优质均衡达标验收；做到统筹规划，分步实施，逐步推进，确保按年度完成各项任务，到 2022

年 40%所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到 2024 年 85%所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到“十四五”末，实现辖区全部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化。

聚焦质量，全力打造品质教育。持续推进《关于兴庆区进一步深化集团化办学和校际间联合发展共同体办学模式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利用集团化办学、委托管理、联合发展共同体等模式，深化优质扩面工程，新增集团化学校 3-5 所，对集团化学校考核结果连续三年达到优秀等次的集团校分校，建立脱离集团独立办学的机制，更大程度优化教育资源；树立区域大教育的发展理念，充分挖掘辖区内宁夏医科大学、银川一中、银川唐徕中学、银川二十一小等区、市属优质教育资源的潜能，辐射带动辖区教育、经济和文化发展；建立政府教育奖励机制，将区市属优质学校一并进行奖励，积极争取辖区名校托管直属学校。

3. 全面提升教育发展共享水平。

提升特殊教育保障水平。持续加大控辍保学力度，保持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动态清零，进一步落实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工作，坚持全纳原则，强化兴庆区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职能，进一步加强对残疾儿童少年筛查、安置、评估、送教工作，逐步完善学校残疾学生个人档案，建立“一人一档”，采取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等多种形式，保障辖区内所有适龄残疾儿童受教育率在现有 100%的基础上得到巩固，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 6000 元，推进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 and 高中阶段教育延伸。

完善弱势群体关爱体系。加强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对留守儿童受教育全程管理，加强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法制安全教育和“留守儿童”家校联动组织工作；继续执行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学政策，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对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按照“免试就近入学”的原则，统筹安排在公办学校就读；全面落实移民子女入学政策，确保所有迁入兴庆区的移民子女全部入学，提升移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确保移民子女进得来，学得好；重点关注军烈属子女等群体，主动关心其思想、学习、健康和生活，帮助他们努力掌握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

夯实民族教育发展基础。办好民族地区学校，配齐配强教师，保证民族学生就近入学；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推动党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民族知识进课堂、进教材；落实中高考加分等民族教育政策。到“十四五”末，争创自治区级民族团结示范学校5所，银川市级民族团结示范学校5所。

完善全学段教育资助政策。建立完善以各级政府为主导、学校和社会积极参与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使其机制化、制度化、常态化，做到“应助尽助”；全面落实面向各学段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政策，实施好本级政府对兴庆区户籍建档立卡高中生、大学生的资助政策，积极协调社会组织开展助学活动，确保脱贫户学生不因学而返贫辍学。

4. 全面推进终身学习体系建设。

巩固提高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水平。进一步提高区域内初中教育教学质量，让更多学生以更好的质量升入高中阶段；扩大对中职高职一体化培养等中等职业教育相关政策的宣传，把中等职业教育作为高中阶段教育新的增长点，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办学吸引力；与区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积极沟通，使更多优质高中阶段教育资源落地兴庆区，进一步优化区域内高中阶段教育资源布局；制定就读中职学校学生奖励办法，促进高中阶段升学率提升，逐步实现普职比例大体相当。

大力推进多模式的职业培训教育。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各类职业培训、技能培训等培训基地（机构）建设，补充非学历教育的短板；整合各类教育信息资源，实现终身教育的课程资源、教师资源、校舍资源、管理资源的开放共享；健全与人事、就业部门的沟通体制机制，加强对复转军人及各行业在职人员的职前、职中和职后培训；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实时探索学习者个性化学习行为，极大丰富“按需定制”个性化培养方案，不断提高依需求培养与学习的育人水平。

提升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水平。加强社区教育，创新社区教育模式，开设科技、文体、普法等方面课程，满足居民的知识需求，开展对新市民教育培训，配合辖区中小学开展好“社区四点半课堂”工作；提升老年教育水平，提升兴庆区老年大学办学质量，发挥其辐射带动功能，多渠道扩大老年大学规模，推进老年办学的多元化，开设健康、养老、养

生、体育、艺术等方面课程；进一步整合融媒体中心、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乡村文化大院等资源，推进图书馆分馆、文化馆分馆等项目建设，扩大城乡教育网络覆盖面，逐步构建社区“十分钟学习圈”，开展示范性社区学校创建工作。

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鼓励扶持社会力量兴办学前教育、培训机构等，完善办学准入机制，制定准入负面清单，列出禁止和限制的办学行为；重新梳理民办学校准入条件和程序，进一步简政放权，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源进入教育领域，形成多元化办学格局；建立完善扶持政策，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设立兴庆区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本地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民办教育办学行为，严格落实《兴庆区民办教育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健全监督管理机制，强化民办教育督导，定期组织开展民办学校财务审计，完善民办学校年度报告和年度检查制度；建立违规失信惩戒机制，将违规办学的学校及其举办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

（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始终坚持德育为首。

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三进”教育，积极打造课堂教学、舆论宣传、道德实践、学校文化、制度约束等多位一体的教育平台，使核心价值观理念人人知晓、入脑入心；落实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四史”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引导少年儿童知史爱

党、知史爱国，立志听党话、跟党走；扎实推动实践育人，推动校本课程实践教学、社会实践研学活动、“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等活动形成实践育人统筹推进工作格局。

全面推进思政一体化。坚持“思政课在课程体系中的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统筹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建设形成协同效应”的基本原则，大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工作，尊重教育规律、思政工作规律、学生成长规律，形成循序渐进的中小幼思想政治教育整体推进的工作体系，使育人主题一以贯之，教育内容纵向衔接，体现由低到高、由浅入深、螺旋上升、有机统一；加强思政课教研，强化思政课课程落实、大中小幼思政一体化模式、思政课教材开发和思政课评价研究，培养建设一支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的思政课教师队伍，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把“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工作做好。

构建“三全育人”的兴庆模式。根据学生所处学前、小学和初中不同学段的需求，聚焦学生，以关心、关注、关怀、关切、关爱的工作态度，密切关注学生在每一阶段的动态，帮助学生健康成长；坚持课上课下、校内校外相结合，扎实落实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三全育人”要求，不断创新完善学校、家庭、社会“结合”的育人网络，将更多的社会资源纳入育人体系中形成全社会共同育人的

强大合力；把解决育人工作中的突出问题与遵循立德树人基本规律有机结合，推动“三全育人”落细落小落地。

2. 大力推进素质教育。

加强和改进体育美育。开齐开足体育美育课程，推进体教融合；加强体育美育师资队伍建设和场地场馆、器材配备标准化建设，补齐体育美育硬件支撑的短板；广泛开展课余体育锻炼，切实保证中小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大力发展校园足球，推动创建体育特色学校落实体教融合，为优秀体育特长生学生参加业余训练和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提供支持；继续推进高雅艺术进校园和戏曲进校园，继续落实“体育艺术 2+1 项目”，推动艺术特色学校建设；统筹好学校和社会资源，加强体育美育的社会资源供给，完善学校和公共体育场馆、艺术场馆开放互促共进等机制，统筹学生体育锻炼和艺术学习需要；积极组织各学段学生参加相关比赛，实现以赛促教；完善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机制，严控学生近视发生率，近视率下降 0.5 个百分点。

落实劳动和实践育人。落实《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开齐开足劳动教育课程，探索新的环境条件下劳动育人途径和方式，加强中小学劳动实践教育基地建设，广泛引进社会资源，为学生提供多方面的劳动体验；构建校园、家庭和社会相衔接的综合劳动、实践育人机制，培养学生尊重劳动、热爱劳动的品德和吃苦耐劳精神，树立靠辛勤劳动创造美好未来的观念。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体系。普及、深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推进制度建设、课程建设、心理辅导室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在学校普遍建立起规范的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体系；积极拓展心理健康教育渠道，将心理健康教育始终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开展心理健康专题教育和心理辅导，针对不同年龄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树立心理健康意识，了解心理调节方法认识心理异常现象，掌握心理保健常识和技能；加强家校沟通，拓展校外资源，建立学校、家庭和社区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和协作机制，护航学生健康成长。

推进创新素养教育。推进以创新意识新精神和新能力为核心的创新教育，把创新素养教育贯穿素质教育全过程；深化教学改革，建立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新型教学关系，推进教学方式和学习方式变革，推行启发式、探究式、参与式、合作式等能激发学生创新思维的教学方式，为学生留足创新实践的空间，注重实验教学，推动科技特色学校建设，分学段布局建设一批校园创客实验室、科技馆、智能科普基地，对接前沿科学，通过举办科技创新大赛等活动，激发学生的创新潜能，促进学生主动把学习、观察、实践同思考紧密结合起来，保护和激发学生的好奇心和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创新素养。

3. 健全完善育人机制。

发挥家庭育人作用。提升家庭教育水平，优化家长教育理念、成立兴庆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实现幼儿园、中小学家长学校全覆盖；以创建家风家训馆等家教家风实践基地为

依托，深入开展家教普及、家风传承家教家风基层巡回宣讲、“阅读点亮家庭”云活动、亲子诵读大赛等系列特色活动，为倡导家庭阅读习惯，传播良好家庭学习氛围注入强大动力；线上推出“兴庆网上家长学堂”公益平台、“互联网+”家庭教育服务平台、建立“家教微课堂”“父母学堂”微信群等方式，推送微课给家长，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全方位提升家长素质。

健全社会育人机制。统筹协调社会资源支持育人机制的建立，全社会要担负起青少年成长成才的责任，对接宣传、文化、科技、体育等部门和相关协会，精心组织举办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深受青少年喜爱的项目和活动，让他们享受更好的校外教育资源，充分发挥群众组织、社会团体在促进青少年成长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大科技馆、图书馆、博物馆、体育馆、美术馆、书法馆等资源对中小學生开放力度，让收藏在馆所里的科技知识、历史文物、文化艺术遗产成为教育学生的生动课堂，让广大学生在艺术学习过程中了解中华文化变迁，触摸中华文化脉络，汲取中华文化艺术精髓。

完善学校与家庭社会的协同机制。在学校、家庭、社区和社会各方面汇集合力，共同搭建协同育人的有效运行机制和资源网络平台，完善家庭学校社会共育机制，形成良好的学校环境、家庭氛围、社会风气巩固育人成果，帮助每一个学生健康成长；密切家校合作，强化家庭的教育职责，开展创新素养教育培训研讨活动，进一步提高教师、家庭教育素养；建立和完善家校合作的组织协调机构，成立“校/班家

委会”，推动家校共育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定期召开“家校社会共育”会议，合力做好学校的德育工作；加强对家长及社会对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正确引导，充分发挥家长在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学生减负、学生品德塑造等方面的独特功能和积极作用，树立更加和谐的社会教育环境。

（三）全面建设高质量师资队伍

1. 落实师德第一标准。

强化理论武装，铸牢新时代师魂。持续加强教师理论武装工作，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科学设置教师党支部，严格党组织生活制度，选优配强支部书记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健全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团结带领广大教职工，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人师表，当好学生的“四个领路人”。

强化典型引领，树立新时代师德标兵。坚持教育为主，把理想信念、职业道德、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和管理工作中，形成教师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坚持典型引领，完善师德楷模宣传表彰制度，大力开展师德标兵表彰和事迹宣传活动，发掘和树立师德典型，开展讲好身边“四有好老师”故事活动，发挥榜样效应。

强化师德考核，形成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坚持以评促修，将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要求，将严格的制度规定和日常教育督导相结合，完善学生家长和社会参与的师德监督机制，建立师德状况定期调研和评议制度，完善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和重大问题报告、惩处机制，完善师德师风建设责任机制，建立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机制，推动师德建设长效化、制度化。

2. 提升育人专业素质。

扎实开展全员培训。依托国培计划，建立长效的教师培养培训机制，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建立并发挥名师服务团队的作用，搭建教师专业成长平台，实现教师队伍建设与教师专业技能的提升，促进教师队伍的可持续发展，教师 5 年 360 学时培训完成率达到 100%，全区所有学校按照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重视教师教学基本功的全面提升。加强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建设，强化钢笔字、毛笔字、粉笔字、普通话、信息技术 2.0 应用能力与学生心理辅导等基本技能训练。组织开展全区教师基本功竞赛活动，以达到关注教师成长、促进教师基本功训练、提高课堂教学效率、提升教学质量的目的；为广大教师提供充分展示自己教学基本功的舞台，以竞赛活动为契机，切实提高全区教师的基本素养以及业务水平，逐步打造出一支素质扎实、业务能力精湛的教师队伍，真正做到“学

高为师，身正为范”。

完善名师引领机制。实施新入职教师“起航计划”、青年教师“青蓝计划”、优秀教师“卓越计划”，培育一批教学名师，制定完善《兴庆区名师工作室管理办法》，明确遴选条件、确认程序和考核评估，提供每个“工作室”基本活动经费，作为“工作室”专项活动经费；五年建设50个覆盖中小学所有学科的“名师工作室”，培育一大批教学名师。实施“名师+”工程，组建“名师+”研修共同体，将特级教师、教学能手、学科带头人、教学名师等均衡安排到“名校+”内不同学段、不同学科任教，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促进教育教学质量同步提升。

建设研究型教师队伍。健全教研机构，进一步完善区、校两级教研工作体系，整合完善兴庆区教研、教师培训资源，规范设置教师发展中心，形成机构上下对接，以中小学校为基地的教研工作新格局；明晰工作职责，充分发挥教研机构在推进区域课程教学改革、教学诊断与改进、课程教学资源建设、培育推广优秀教学成果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强化校本教研，健全校本教研制度，充分发挥教研组、备课组、年级组在研究学生学习、改进教学方法、优化作业设计、解决教学问题、指导家庭教育等方面的作用；扎实落实兴庆区中小学和学前教育课程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加强课程管理，构建“一校多品”课程特色体系；加大课程标准和教材基础培训力度。

3. 深化用人机制改革。

优化教师编制管理。用好用足现有教师编制，统筹调配编内教师资源及免费师范生、特岗教师，着力解决乡村教师结构性缺员和城镇师资不足问题，在全区范围内统筹中小学教师资源，确保基本开齐开足国家规定课程；进一步完善编制动态管理机制，根据学校布局结构调整、不同学段学生规模变化等情况对教职工编制进行动态调整，提高编制使用效益；切实发挥编制周转制度作用，加强对闲置分散编制资源的统筹，盘活存量编制。

推进“区管校聘”改革。出台《兴庆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县管校聘”》，建立“区管校用”的用人模式，打通中小学的教师流动机制，打破以校为单位的编制核算机制，建立以教育系统为单位的编制核算机制，由教育系统根据中小学的实际情况建立灵活的教师流动和走教机制。完善编制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核定、补充教师编制，人事部门及时补充人员，教育部门统筹教师使用的教师管理体制。建立起待岗培训、岗位调整、降低职级等办法，形成教师队伍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用人模式。

探索适应教育发展需求的用人机制。制定并实行《兴庆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推动全区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按照“科学配置、有效补给、创新管理”的原则探索教育用人机制，对教师数量不足的学校，可以在师范类相关专业大学生中公开招聘，经过专业培训选拔补充到学校工作。按照“市场化机制，规范化管理”的原则，实行校（园）长负责制和教职工聘用制建立、健全教师转岗、退出机制；

保障教师的工资福利待遇，努力改善农村幼儿园教师生活条件，考虑其交通、生活等因素在待遇上予以适当倾斜。

健全教师交流制度。改进教师交流、跟岗学习机制，定期从农村学校、薄弱学校选调中青年骨干教师和管理人员到城市优质学校挂职锻炼和学习，并不断完善学科教师交流平台，加大骨干教师交流力度，把示范课、公开课、汇报课机制化、常态化；选派优秀教师到农村学校任教，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全区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 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互派教师享受“大学区”教师交流补助政策。

4. 全面落实教师待遇。

完善教师薪资保障机制。参照国家师生配置标准，适时补充聘任教师人员经费，纳入政府年度预算，避免代课教师工资挤占学校公用经费，保障学校公用经费能够足额用于学校发展；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同时，提高幼儿园临聘教师的薪资待遇。

落实乡村教师待遇。全面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乡村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确保乡村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在教师编制岗位核定、职称评定等方面对乡村教师实行倾斜政策；提高乡村教师住房、医疗、救助等方面的政策保障。

完善教师奖励制度。出台《兴庆区教师效能考核奖励方案》，政府每年投入 1000 万元用以教师效能奖励，建立班

主任、教学和服务岗位效能奖励机制。实行工作量津贴制度按各人的工作量发放工作量津贴，打破“大锅饭”式的平均主义；实行考勤奖励制度，奖勤罚懒；以业绩奖励制度，鼓励和增强教师“名师意识”；奖励制度的实行与“目标管理”“量化考评”“双向选择”等制度挂钩。

5. 加强校长队伍建设。

健全校长选拔任用激励机制。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落实《中小学校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建设一支符合好干部标准的高素质领导人员队伍。完善校长聘任制，健全校长任期和任期目标责任，完善领导干部考核评价制度和上级管理与内部监督相结合的监督约束机制；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建立健全“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流动能进能出”的管理新机制，促进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

探索建立后备干部选拔培养机制。建立健全后备干部培养任用机制，按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建立后备干部梯队，后备干部的培养在充分考察德、能、勤、绩、廉表现的同时强调思政课教学和班主任工作经历；扩大学校人事工作自主权，扩大学校在副校长聘任中的参与权和选择权，探索推行学校根据办学实际需要，按照精简效能的原则，自主设置内设机构，自主择优选聘中层管理人员；探索集团化办学模式下的干部任用管理新机制，为提高集团化办学效益提供干部保障。

完善名校长工作室制度。建立校长任（兼）课制度，校长首先是学科带头人，兼任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课程，

并经常参加相关学科教研及听评课活动。借助对外合作平台，选派中小学校长到区内外名校挂职锻炼，提升校长办学治校能力。推行兴庆区校长大讲堂，打造名优校长交流平台，促进校长政治理论、管理治校能力双提升。

（四）全面推进“互联网+教育”优化工程

1. 优化软硬件支撑。

提升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完善信息化硬件建设，依托宁夏教育云提供的信息化应用支撑，整合终端应用，利用云平台资源开展创客教育、跨学科学习（STEAM）教育、PBL项目式学习等形式的教育，促进新技术与创新素养教育各环节的深度融合。深化智慧校园建设，推动课堂教学创新模式变革，加快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新型教学模式推广普及，构建和谐共生的课堂文化。建设兴庆区教育指挥中心，实现辖区内所有中小学幼儿园关键部位智能识别预警全覆盖；建设兴庆区创新E学院基地，实施兴庆区教师创新素养教育全员轮训，通过培训+实战的方式力促兴庆区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2.0能力提升项目落地，全面提升教师信息素养。

开展智慧校园标准化建设。积极争取区、市支持，加快推进数字校园建设，实现各级各类学校普通教室、学科实验室、综合实验室、图书馆（室）等基础设施环境的信息化改造升级；加快农村学校录播室建设，在百人以上学校建设智慧教室，推动乡村学校实现数字化网络全覆盖，促进精品课程、远程教学、交互式教学建设；依托宁夏教育云建设在线课堂系统，构建兴庆区在线课堂的建设与资源共享机制，促

进教育均衡发展，实现“一校带多点，一校带多校”的目标，扩大兴庆区优质教育资源覆盖率；通过网络平台，使开不齐课、上不好课的薄弱学校与拥有相对丰富优质教育资源的学校同上一堂课；深化“互联网+督导”改革，加强督导评估平台监测系统的管理应用，推动构建管办评分离的教育治理体系。

推进优质教育资源汇聚共享。继续组织实施《2019—2021年兴庆区教育局“互联网+教育”三年规划》，完善校园信息化教育资源应用管理制度，创设信息化教学资源应用的校园环境；完善硬件，充实软件，强化信息资源库的建设，加强网络资源的推广和应用；依托兴庆区教育城域网，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支持服务能力，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依托“三个课堂”组建省级和校级教学共同体，实现学校“智能手拉手”，名校名师资源与信息共建共享共研，形成具有区域引领的“互联网+教育”新模式；全方位推进兴庆区智慧教学模式，以课程和实践为核心全面提升师生信息素养。到“十四五”末，打造5所以上“互联网+创新素养教育”示范校，投资达到3000万元，实现规模化和精准化评价，全面建立信息化支持服务创新机制，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全覆盖；每小学、初中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分别达到2.3间和2.4间以上。

2. 优化应用能力。

提升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全面落实《中小学校长信息化领导力标准（试行）》，科学制定学校信息化发展规划，推

进数字校园、智慧学校建设，探索教育、教学、教研、管理评价等领域的创新发展，组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培训，有效提升管理团队领导全校教师应用信息技术开展教学创新的能力。

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继续整校推进教师应用能力培训，服务教育教学改革，构建以校为本、基于课堂、应用驱动、注重创新、精准测评的教师信息素养发展新机制，落实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国培计划，将教师信息素养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立足应用、靶向学习，整校推进、全员参与，建立适应学校发展需求的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新模式；开展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专业素质提高行动试点工作，实施教师智能助手和优质资源应用行动、未来教师培养创新行动、教师智能研修行动、智能教育素养提升行动，推进教师队伍建设与人工智能全面有机融合，积极应对未来教育发展的挑战。

提升学生信息素养。开齐开足上好各类学校的信息技术课程，以培养学生的信息素养为目标，强化学生的信息意识，在提高学生获取信息、传输信息、处理信息和应用信息的能力的同时培养良好的信息道德，利用数字化学习资源，开展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和创新探索，不沉迷网络。探索推进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开设人工智能课程，创造人工智能体验和实践环境，让学生了解人工智能领域的基础知识，初步探索人工智能领域的奥秘，并结合自身的生活实际，以改善人们生活品质为目的，鼓励学生在智能制造、机器人

智能家居、智能生活等方面开展创意探索。

3. 拓展应用领域。

开展“智慧党建”。对接学校“智慧党建”自治区级、市级信息化平台和手机客户端，提供理论学习、党务工作、交流互动、信息收集、实时监管等精细化服务，建强网上战斗堡垒，打造网上“党员之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治教向网络空间延伸。

实施“智慧思政”。打造师生网上精神家园，对接融思想性、教育性、服务性、互动性于一体的中小学（含幼儿园）德育工作平台（“益思网”），开设时事政治网络课程，加强党情、国情、区情和形势政策教育，打造网络育人品牌课堂，形成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思政工作新格局。

建设“智慧校安”。推进智能安防系统“双覆盖”，即覆盖所有学校，覆盖学校主要场所，建立完善校园安全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立与主管部门数据同步，与公安部门安防系统互联互通的智能化安防体系，实现智能化巡查、智能化监控、智能化预警，增强处置的及时性。

打造数字化学习型社会。实施“互联网+终身教育”工程，搭建兴庆区数字化学习共享平台，开发一批网络课程和精品教材；建成兴庆区教育资源共享中心、政策信息传播中心和学习交流平台；通过移动电子终端、手机 APP、广播、电视教育专栏等方式把数字化终身教育服务延伸到家庭和个人，实现全民终身视听学习、掌上学习、在线学习，逐步打造数字化学习型社会。

（五）全面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1. 全面加强党对教育事业的领导。

完善党领导教育工作的体制机制。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过程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总体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不动摇，在实践中增强教育系统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地落实；进一步落实党的基层组织和党的工作在教育领域的全覆盖，形成党管教育纵到底、横到边的工作格局；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制定的《全区中小学校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标准》，启动实施中小学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试点。深化团教协作机制，加强党建带团建队建工作，建立区党委和政府向民办中小学校选派党组织书记兼任政府教育督导专员制度，推进民办学校党组织班子成员进入学校决策层和管理层，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进入学校董（理）事会，党组织班子成员按照学校章程进入行政管理层。

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实施教育系统学校党组织“对标争先”计划，创建一批党建工作示范学校、样板支部，提升基层党组织评星定级工作质量。加强和规范民办学校党的建设。推广运用“互联网+智慧党建”平台。持续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党员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问题整治。按照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加强市县（区）级教育团工委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成立教育团工委，建立健全党建带团建、队建和团教协同育

人机制。加强教育系统统一战线工作。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召开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抓好党员干部日常警示教育和监督管理，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严惩违规违纪行为。进一步深化“清风校园”建设工作，开展学校“互查互学互促”活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扎实推进教育领域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

全面落实教育系统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注意区分政治原则问题、思想认识问题、学术观点问题，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观点。坚决管住教材、管严课堂、管好教师，把好论坛、讲座、报告会、科研项目等政治审核关，强化学生会和学生社团规范管理，确保阵地稳固、人员稳控、校园稳定。定期开展信息通报、形势研判等工作，确保领导到位、措施到位、保障到位、化解到位。

2.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

完善教育普法机制。营造依法治教的浓厚氛围，以“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禁止皆可为”的法治思维，全面深入地开展《宪法》、教育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营造教育改革发展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社会氛围；把依法治教作为校园普法的重要内容，增强师生的法治意识，提升法治素养，努力形成教育内部依法治

理的共识。

健全教育法规实施机制。科学推进法治建设，在遵循《宪法》和教育法律法规的框架下，按照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深化教育改革的政策设计的意见、方案，在法无禁止的领域创新探索符合兴庆区教育实际的发展模式，促进国家相关教育法规政策的落地；推进学校治理法治化建设，促进各类学校管理制度的规范化、系统化建设，延伸法治末梢，打通教育法治化的“最后一公里”。

推进教育执法体制机制建设。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依法促进各类教育规范发展，依法审批，把好准入关；依法开展评估、年检等过程性管理，履行好监管职责；依法开展教育行政执法，建立健全教育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加强执法队伍和机构建设，适时对接全国教育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开展重点领域执法专项行动，用好执法权。建立健全司法援助机制，完善教育系统法律顾问制度，健全以维护师生合法权益为核心的法律救济制度，提高维护师生权益的能力和水平。

切实落实减负要求。强化服务理念，守住负面清单底线，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以服务促发展；树立服务学校的理念，出台政策、投入资源为学校办学提供全面支撑，严格把关各类检查评比、“进校园”活动等，为学校静心办学、潜心育人建立“防火墙”；树立服务学生的理念，为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提供支持，切实减轻学生负担；树立服务教师的理念，为教师履职发展提供广阔舞台；树立服务家长的

理念，化解家长教育选择的焦虑；扎实履行服务职能，努力创办学校、家长、学生、教师四赢的高质量教育。

健全学校法治机制。全面推进依法治校，依法制定完善学校章程，落实按章办学；依法健全校内管理体制，权责统一，依法办事；依法推进学校民主建设，进一步完善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全面推行校务公开，切实保障教职工参与学校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和家长学生的知情权；完善民办学校董事会（理事会、监事会）工作机制，推进民办学校依法治教。

3. 构建校园安保屏障。

健全平安校园的责任机制。在“平安兴庆”领导下，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从党委到政府、单位到个人的全方位“一岗双责”制度；明确领导班子“一岗双责”、各学校校长为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相关科室、人员均为责任体系上的重要组成部分，安全防范部位和重大问题全部落实到具体人，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人人参与安全工作的基本格局，做到没有无安全责任的人、没有不落实到人头的责任。

完善平安校园的工作机制。推动学校与属地相关部门建立校园风险联防联控机制，提升校园周边治理水平；积极开展“校园安全”宣讲活动，严防校园安全事故，营造良好校园环境；积极开展“安全教育日”“安全教育周”“安全教育月”等系列安全教育活动，加强学校内部安全的巡查巡视；开设专题法制课，进一步增强学生法治意识；定期开展

地震、火灾等灾害事故应急演练，学校安全演练做到经常化、系统化、制度化；通过一系列活动普及出行安全、校园安全、疫情防控和生活安全等方面的安全知识，切实提高学生及家长的安全素质，全面落实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安全管护责任。

推进校安现代化建设。各学校按“五统一”标准开展校园警务室标准化建设，配齐配足防护器材和保安，建设标准化警务室，校园监控系统做到校园重点部位视频全覆盖，连通与“平安兴庆”“智慧银川”的一键式报警平台；加强校园保卫队伍建设，配齐配好专兼职安全保卫人员，进一步规范保卫队伍教育管理和考核评价，加强技能培训；逐步更新技术防范手段，努力提升技防能力，运用人脸识别等信息化手段，提高校园管理能力；针对排查整治中的突出问题，逐项梳理政策层面、制度方面需要解决完善的事项，健全相关制度，完善工作机制，落实管控措施。

4. 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深化科技评价改革。采用科学的评价工具，科学使用国家、自治区和银川市的评价标准，促进各类教育高标准、高质量发展；创新制定富有兴庆区特色的相关领域的评价标准，促进特色发展；改进评价方式，大力推动发展性评价，不论是针对政府、学校还是老师、学生，着眼于被评价者的发展，关注起点，促进自我认识，重视过程，形成自我激励，强调结果，追求自我成功，促进不同个体的增值性发展。完善兴庆区学校发展性评估，健全学科评价机制，探索建立教

师评价机制，强化体育美育的学科性评价。

深化教科研改革。完善教研工作体系，健全教研机构，进一步完善区、校两级教研工作体系，整合完善教研、教师培训资源，规范设置教师发展中心，全面开展教研员遴选工作，形成机构上下对接，中小学校为基地的教研工作新格局；扎实落实兴庆区中小学和学前教育课程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加强课程管理，构建“一校多品”课程特色体系；加大课程标准和教材基础培训力度。创新工作方式，推行教研员每学期到学校讲授示范课、公开课，组织研究课，开展听评课和说课活动；落实《兴庆区教育教学质量奖励实施方案》经费保障，激发队伍活力；提升硬件保障水平，改善办公和开展教研活动的条件，增加本土、本地资源线上供给，全面提升教研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深化办学模式改革。进一步扩大集团化办学水平，提升学前集团化办学规模和水平，构建“城市+农村、公办+民办”的模式，引领民办幼儿园办园质量提高，努力构建公办为主、民办补充的农村地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网络；探索区域集团化办学模式，通过学校之间的合作创新，不断生成新的优质教育资源，提升办学特色积极培育的生态环境；提升兴庆区教育国际化水平，提高外籍教师的管理使用水平，更好地发挥外教的特点，做好相互融合工作；扩大人文交流，规范开展国际研学活动，开展体育、艺术交流，推动人文交流理念传播。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责任机制

为确保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组建兴庆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领导体制。教育局要加强对全区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和具体管理。发改、住建、自然资源部门要把学校建设纳入城乡总体规划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教育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区编办要根据学校布点调整及生源变化，及时调整学校布局及教师编制。人社部门要根据编制变化做好岗位设置，协调做好教师招聘、职称评审、聘任等工作。公安、市场监管、文旅等部门要加强学校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消除安全隐患，优化育人环境。其他相关部门要发挥自身职能优势，在各项工作中体现教育优先发展的原则，形成发展合力。

（二）加大财政投入，健全保障机制

要坚持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给予优先保障，健全保证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落实教育经费“三个增长”和“两个比例”的要求，努力拓宽教育经费来源渠道，多方筹集教育经费。教育附加费专项用于教育事业，土地出让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政府性基金收入要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教育。完善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健全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切实将国家

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政策落实到位。建立教育经费的绩效评价体系，对各级各类专款严格实行“专户存储、专户核算、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制度。

（三）强化监督指导，完善落实机制

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教育督导条例》进一步完善督学、督政、监测评估三位一体的教育督导体系。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战略主题，加强教育督导机构和责任督学队伍建设，坚持督政与督学并举、监督与指导并重，不断完善督导机制，创新督导方式，优化督导程序，强化督导结果，努力提升教育督导工作科学化水平。加强对实施基础教育各类机构的综合督导评估，继续实施督学制，围绕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项督导，完善教育督导报告反馈和限期整改制度，加大复查和问责力度。推进政府教育工作政情政务公开，为教育管理决策提供依据。